

证券代码：831924

证券简称：海天物联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逢庆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10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天物联：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

发行) (公告编号：2021-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韩逢庆、韩逢勇、张西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就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该认购协议经双方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韩逢庆、韩逢勇、张西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监管，公司将本次发行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会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依据股票发行结果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相应发生变化，根据发行结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宜，公司将对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天物联：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

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报备事宜；

2、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3、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4、在完成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6、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本着审慎的原则，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重要的核心岗位、关键岗位上的骨干员工进行了认真的考察和了解，拟认定王亚南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天物联：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为：

- 1、《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 2、《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 3、《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4、《关于依据股票发行结果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的议

案》；

6、《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0 日